**2014『這樣教我就懂』科普徵文學生組競賽辦法**

一、參加對象：以各縣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學校在校生組隊參加，各組報名人數以3至5人為限，各組成員以同一所學校同年級為限，每一組指導老師1人為限。

二、參賽主題：以「科技大觀園」網站<http://scitechvista.most.gov.tw/zh-tw/Home.htm>及粉絲專頁<https://zh-tw.facebook.com/scitechvista>做為主軸，依據「這樣教我就懂」活動網站票選出TOP 10 「最困擾我的科普問題」（如下），製作適用於各階段(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學齡相關領域學習為主的主題教材。

|  |
| --- |
| **TOP 10 「最困擾我的科普問題」**1. 在電影『變形金剛』中，美軍發射的七倍電磁砲是根據什麼物理原理設計出來的?2. 如何判別魚類的年齡?3. 蒼蠅蚊子好惱人, 為何不能趕盡殺絕?4. 我們怎麼會知道宇宙正在膨脹？5. 電腦硬碟資料的讀取是根據什麼樣的物理原理來設計的呢?6. 我們常說「光陰一去不復返」，在物理上要怎麼解釋這個現象呢?7. 如何能知道宇宙與地球的年齡有多大呢?8. 為何水餃煮熟後會浮起來?9. 為什麼蝦子煮熟會變紅?有什麼功用嗎?10.如何防備無法預測的大地震？ |

三、報名方式： 即日起依報名表格式(附件一)填寫完畢後，於103年9月5日前，郵寄(以郵戳為憑)或mail至t944@webmail.sanhsin.edu.tw，以完成報名。

四、辦理方式：

(一) 參賽者依主題單元設計教材內容與評量方式，並以e化方式呈現，使用之軟體不限制，並以學校為單位統一繳交。

(二) 由各校先行辦理校內初賽，初賽辦法由各校自行訂定之；再推薦參加全國性競賽，每校每組限定參賽作品至多2件。

(三) 作品繳交內容如下：

1.作品光碟片：以5～8分鐘錄製影片檔方式呈現作品，並將錄製影片檔案存置資料夾index中（影片格式以wmv、mp4、avi，解析度1280 x 720為主），光碟片請註明**校名\_隊名\_主題單元教材名稱**。

2.主題單元教材內容腳本(附件二)。

3.授權書(附件三)。

4.作品摘要、蒐集資料及討論歷程等圖文資料(最多以A4紙張5頁為限，超過規定頁數部份不予列入計分)。

以上資料請裝訂成冊(一式五份，光碟片一份)。

(四) 請注意智慧財產權保護法之規定，引用資料時需於作品內註明授權來源；無法取得授權之素材，請勿使用。

五、評審方式及內容：

(一) 競賽分為初賽及決賽，初賽經過評審合格之作品可以晉級參加決賽，入圍決賽者需親自到現場進行簡報，並接受評審委員提問。

(二) 初賽：邀請專家學者依參賽隊伍繳交作品光碟片內容與書面資料進行評審，分組擇優錄取晉級決賽。其成績評定內容包含：

1. E化融入主題單元教材的應用創新性及效益性。(40%)

2.主題單元教材內容設計引用科技大觀園素材的融合度與豐富性。(35%)

3.團隊合作互動精神(25%，含作品摘要、蒐集資料、討論歷程等圖文資料)

(三) 決賽：入圍初賽的優良作品得進行複評，以18分鐘(簡報10分鐘、評審提問3分鐘、問題答覆5分鐘)簡報檔報告並由評審提問，進行評審。其成績評定內容包含：

1.口頭報告內容(70%，以說明教材發想、特色、獨創性為主，非僅演示實際教學完整歷程)

2.問題答覆(30%)

※決賽當天請各組參賽者自行攜帶報告簡報檔案，並統一使用由承辦單位提供的電腦等設備。（會場電腦軟體版本為Windows 7、Office 2010）

(四) 決賽出席確認：入圍決賽者，需於2014年10月8日前，回覆「決賽出席確認信函」，未依規定回覆者，視同放棄決賽，由主辦單位取消其參賽資格，並通知備取組遞補。未收到此信函者，請儘速來電確認出席的作業，以免影響個人參賽權益。

(五) 得獎作品以決賽總成績為依據。

六、辦理時程：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3年9月5日止，以郵寄或mail報名表方式寄達承辦單位，以完成報名。

(二) 作品繳交日期：103年9月19日前（以郵戳為憑），寄達高雄市三信家商資訊中心(802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一路186號) 2014科普徵文競賽活動 收。

(三) 初賽日期：103年10月1日～10月2日。

(四) 決賽日期：103年10月17日(依三信家商網路公告時段)進行。

七、獎項

(一) 高中職組、國中組決賽各擇優錄取：

1.第1名：錄取1組並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5,000元。

2.第2名：錄取2組並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3,000元。

3.第3名：錄取2組並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2,000元。

4.佳　作：錄取若干組並頒發獎狀乙紙及獎金1,000元。

(二) 說明：

1.主辦單位及評審團得視參賽件數及作品水準酌予增減獎項錄取與決賽隊數員額。

2.入選名額視參賽水準而定，並得以從缺。

3.決賽入圍名單、決賽優勝名單於評審完成後，公佈於三信家商網站，並以書面通知各校。

八、注意事項：

(一) 繳交文件及作品不齊或不符合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

(二)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會公開、公平之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三) 本辦法若有修改處，主辦單位逕自修改並公告於網站，不再個別通知。

(四) 參賽作品之電子檔案及相關資料，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原始檔備份，凡繳交之參賽作品資料一律不退件。

(五) 獲獎作品隊伍之獎狀將於決賽後兩週內郵寄，若有錯誤，請於收件後一週內向承辦單位反應，逾期者將不再受理獎狀更正及郵寄。

附件一

**2014『這樣教我就懂』科普徵文競賽報名表**

**(學生組)**

|  |
| --- |
| 校 名： |
| 隊 名： |
| 主題單元教材名稱： |
| 學校聯絡人資料 |
| 姓名 | 職稱 | 聯絡電話 |
|  |  |  |
| 聯絡地址 |  |
| E - mail |  |
| 參賽者基本資料 |
| 編號 | 姓名 | 班級 | 備註 |
|  |  |  | 指導老師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附註：1.以各縣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學校在校生組隊參加，各組報名人數以3至5人為限，各組成員以同一所學校同年級為限，每一組指導老師1人為限。

2.每校每組限定參賽作品至多2件。

3.本報名表可自行影印使用。

4.報名表請核章後於103年9月5日前（以郵戳為憑），寄達高雄市三信家商資訊中心(802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一路186號) 2014科普徵文競賽活動 收。或mail至t944@webmail.sanhsin.edu.tw。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二

**2014『這樣教我就懂』科普徵文競賽**

**主題單元教材內容腳本**

|  |  |  |  |
| --- | --- | --- | --- |
| 作品編號(此欄請勿填寫) |  | 隊名 |  |
| 主題單元教材名稱 |  |
| 主題單元教材摘要特色描述(請以條列方式呈現) | 問題說明 |  |
| 如何教 |  |
| 教材適用的年級 | 🞏高中職 🞏國中 |
| 所需教學時數 |  |
| 主題單元教材格式 | 🞏網頁檔 🞏MS-Word檔 🞏PDF檔 🞏PowerPoint檔🞏Flash檔 🞏影片檔 🞏其他  |

附件三

**2014『這樣教我就懂』科普徵文競賽公眾授權同意書**

一、著作權之授權範圍：

茲同意將本人參加2014『這樣教我就懂』科普徵文競賽之數位檔案（含決賽錄影），以本人名義採用「創用CC 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禁止改作 台灣3.0版」授權條款，提供予不特定公眾以重製、散布、傳輸、公開演播本著作，但不得為商業目的之使用，亦不得修改該著作。使用時必須按照著作人指定的方式表彰其姓名。「創用CC 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禁止改作 台灣3.0版」條款內容請詳見：<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nd/3.0/tw/legalcode>



二、其他注意事項

依照「創用CC 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禁止改作 台灣3.0版」授權條款，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本人對於上述之授權標的仍擁有著作權，相關標的嗣後仍可依著作人之安排自行向外發布，或進行其他授權方式之運用。

本人了解本授權範圍適用於全世界，且其有效期間持續至著作權保護期間屆滿為止，亦不可嗣後撤銷。本人並了解他人合理使用的權利及其他法定的權利，不因本授權條款之內容而受影響。

請提供三個以上關於本教學數位檔案關鍵字：

--------------------------------------------------------------------------------------------------------

授權作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單　　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權人：　　　　　　　　(簽章)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授權人：　　　　　　　　(簽章)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授權人：　　　　　　　　(簽章)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授權人：　　　　　　　　(簽章)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授權人：　　　　　　　　(簽章)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